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Moody Technology Holdings Limited

滿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並於百慕達存續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400)

自願性公告

強制出售資產

強制出售資產

滿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之董事(「**董事**」)會(「**董事會**」)公佈，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豐太(湖北)紡織有限公司(「**豐太湖北**」)，收到湖北省黃梅縣人民法院作出的兩份執行裁定書，裁定本集團位於黃梅縣黃梅鎮的工廠建築物及土地(「**黃梅物業**」)，作為自當地銀行(即黃梅農村商業銀行(「**貸方**」))獲取的本金總額人民幣90百萬元的銀行借貸(「**該等銀行貸款**」)之抵押物，於兩次拍賣失敗後，被轉讓予貸方以清償該等銀行貸款未償還金額，總計為人民幣115.12百萬元(「**強制出售**」)。據董事經作出合理查詢後所知，貸方及其最終擁有人獨立於本公司及其關連人士。本公司及本公司之現任董事均無對該等銀行貸款進行擔保，該等銀行貸款並無以任何屬於本公司及本公司現任董事之資產作為抵押。本公司收到此裁定書後，立即尋求中國獨立律師事務所的建議，以決定本集團將採取的適當行動。

本集團之財務影響

由於黃梅物業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賬面淨值(減值前)約為人民幣157.9百萬元，估計本集團將錄得強制出售之減值虧損，並需本集團核數師審閱及確認。

黃梅物業是本集團面料製造業務的廠房。於強制出售後，本集團不再經營面料製造業務。由於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面料製造業務產生的收入僅佔本集團總收入的10%以下，且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面料製造業務並無產生任何收入，本公司認為，強制出售將不會對本集團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股東及本公司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或擬買賣本公司股份或本公司其他證券時應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滿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代理主席及執行董事
李萬元

香港，二零二四年十二月十一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李萬元先生、劉俊廷先生及林禹熙女士；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周潤璋先生、黎剛先生及郭獻旺先生。